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有關可能收購
WISEKING MINING INVESTMENT CO. LTD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諒解備忘錄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

目標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主要資產為中國註冊成立公司Wanbaoyuan之95%股權，而Wanbaoyuan則持有(i)中國註冊成立公司Sanwang之100%權益；及(ii)中國註冊成立公司Dalei之100%權益。Sanwang主要從事鉬礦石加工及鉬精礦生產，Dalei則主要從事銅鐵礦石加工及銅鐵精礦生產。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具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可能收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倘可能收購事項落實，則將會或將不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簽定任何正式協議時另行發表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公佈。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上午十時零八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宣佈，買方與賣方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

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買方： Computech Online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 林鋒先生，為目標公司51%股權之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據董事所深知，賣方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均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亦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諒解備忘錄之主要條款

根據諒解備忘錄，買方擬向賣方及目標公司之其他股東收購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根據諒解備忘錄，賣方將及將促使目標公司之其他股東向買方出售銷售股份，惟須受正式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

目標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主要資產為中國註冊成立公司Wanbaoyuan之95%股權，而Wanbaoyuan則持有(i)中國註冊成立公司Sanwang之100%權益；及(ii)中國註冊成立公司Dalei之100%權益。Sanwang主要從事鉬礦石加工及鉬精礦生產，Dalei則主要從事銅鐵礦石加工及銅鐵精礦生產。

根據諒解備忘錄，買賣雙方將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第三十日(或訂約各方協定之該等較後日期)或之前就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進行磋商。訂立正式協議一事須待(包括但不限於)對目標集團進行估值及本集團對目標集團進行之盡職審查得出結果後，方可作實。

訂約各方亦協定，買方及賣方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不得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就可能收購事項與任何人士進行磋商。

銷售股份之應付代價將不少於2,330,000,000港元及不多於2,610,000,000港元，並須由諒解備忘錄訂約各方作進一步磋商。

諒解備忘錄並不構成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可能收購事項須待正式協議簽署及完成後，方可作實。

倘訂立正式協議，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預期可能收購事項將會或不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就此而言，倘簽定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披露及／或股東批准規定。

進行可能收購事項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目標集團主要在中國遼寧省東北部之寬甸滿族自治縣振江鎮萬寶村從事鉬礦(「鉬」)開採。鉬乃一般用作鋼鐵產品合金劑之礦物。

本集團一直採取多元業務發展策略，務求將業務拓展至其他具龐大增長潛力之新業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多元發展業務有助擴大本集團收入來源及提升股東價值，並對訂立正式協議拓展新業務表示樂觀。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具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可能收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倘可能收購事項落實，則將會或將不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簽定任何正式協議時另行發表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公佈。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上午十時零八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不時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Dalei」	指	Kuan Dian Dalei Mining Co. Ltd.，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由Wanbaoyuan擁有100%權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正式協議」	指	未必一定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諒解備忘錄」	指	買賣雙方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訂立之無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當中載有關於可能收購事項之初步諒解

「可能收購事項」	指	本集團可能根據諒解備忘錄向賣方及目標公司之其他股東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Computech Online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銷售股份」	指	目標公司股本中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Sanwang」	指	Kuan Dian Sanwang Mining Co. Ltd.，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由Wanbaoyuan擁有100%權益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Wiseking Mining Investment Co. Lt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Wanbaoyuan、Sanwang及Dalei
「賣方」	指	林鋒先生，為香港公民，實益擁有目標公司51%股權
「Wanbaoyuan」	指	Wanbaoyuan Mining Co. Ltd.，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目標公司擁有其已發行股本之95%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麥光耀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四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麥光耀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馮百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永健先生、叢鋼飛先生及吳植森先生。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omputeck.com.hk登載。